

中国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4 季度偿付能力临时报告

公司 2022 年第 4 季度偿付能力报表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该事务所已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后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为 188.51%、94.26%，较审计前分别上升 3.62、1.81 个百分点。根据《保险公司偿付能力监管规则第 15 号：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第十三条规定，现补充披露信息如下：

一、实际资本方面

审计后实际资本为 178.60 亿元，相较审计前上升 2.9%，即增加 5.06 亿元，约导致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上升 5.40、2.70 个百分点，主要由下列审计调整事项所致。

一是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审计后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为 0 元，相较审计前减少 1.98 亿元。主要是审计师认为公司未来期间不是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因此以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2022 年 4 季度末递延所得税负债余额 1.29 亿元，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 亿元，在资产负债表上“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按净额列示为零。

二是调整净资产，公司审计后净资产为 68.83 亿元，相较审计前减少 0.47 亿元，主要是由于所得税费用调整、投资资产减值调整、准备金调整、再保摊回手续费调整、收入和费用调整等因素共同影响所致。

二、最低资本方面

审计后最低资本为 94.74 亿元，相较审计前上升 0.9%，即增加 0.88 亿元，约导致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和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分别下降 1.78 、 0.89 个百分点，主要是根据审计意见调整了部分股权项目的估值和银行存款资产的银行类型所致。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28 日